

不要的藥品該怎麼處理？

藥師教你這樣做

【聯合晚報 記者陳麗婷 / 台北報導】

不少民眾會把沒吃完的藥品丟馬桶、倒水槽沖掉，藥師提醒，沒吃完的剩餘藥品最好裝夾鏈袋中丟入垃圾桶，經焚化處理；籲民眾也要依照醫師指示用藥，若服藥後出現副作用應告知醫師，千萬不要積存藥物，不但浪費醫療資源、也影響疾病控制。

藥師公會全聯會秘書長張培璵表示，沒用完剩下的藥品，建議先用夾鏈袋裝好後丟入垃圾桶，一併送焚化爐焚燒，高溫可破壞藥品的組成。

台北市藥師公會前常務理事、藥師沈采穎表示，藥品裝入夾鏈袋主要是避免藥品散落，或液體藥品滲出汙染環境。目前台北市推行藥品檢收站，200 多家社區藥局接受回收，民眾可將抗生素、賀爾蒙等藥物或免疫抑制劑、胰島素等送至各回收站，回收點可上台北市藥師公會網站查詢。

食藥署藥品組簡任技正祁若鳳表示，抗腫瘤藥物或抗生素藥物可送藥局或醫院回收，除了吃剩的藥應妥善丟棄，民眾也應依照醫師指示用藥，例如醫師開給抗生素，必須服用一定療程，不要自行停藥，以免引發抗藥性。

藥品回收



藥丸、錠劑

裝夾鏈袋、丟垃圾桶



液體(糖漿等)

倒入夾鏈袋，並放入咖啡渣或用衛生紙將液體吸收避免溢出，再丟入垃圾桶。



藥膏

將剩餘藥膏擠入夾鏈袋，放入咖啡渣或用衛生紙吸收稠狀藥膏避免滲出，再丟入垃圾桶。



藥罐及藥膏殼

依材質做資源回收分類

註：抗腫瘤藥物應交由醫院回收

資料來源：沈采穎藥師、食藥署 製表：陳麗婷

■聯合晚報

剩餘藥品處理原則 Q&A

Q1：醫院會將回收的藥品重複使用嗎？

A1：不會。餘藥回收後，會統一進行廢棄物銷毀，敬請放心。如果您有疑慮，亦可以將藥品包裝破壞或壓碎藥品後，再繳回。

Q2：藥品可以倒在馬桶、水槽裡面嗎？

A2：不可以。會造成水源污染。

Q3：藥品可以隨地掩埋嗎？

A3：不可以。會造成土壤污染。

Q4：藥品可以丟到垃圾袋及給垃圾車收走嗎？

A4：(1) 可以。大部份的藥品皆可以丟到垃圾袋給垃圾車處理。但請將「抗癌、抗生素藥物」繳回原領藥之醫院、診所或藥局。

(2) 藥水的部份請先將藥水倒在夾鏈袋中，以咖啡渣、茶葉渣、擦手紙吸附後，再丟棄至垃圾袋中，空瓶則進行塑膠類回收。

Q5：為何大部份剩餘的藥品不需以回收方式處理，而「抗癌藥」、「抗生素」、「荷爾蒙」則須繳回醫療院所處理呢？

A5：依據世界衛生組織建議，大部份剩餘的藥品皆可經焚化爐有效燃燒處理。台灣地區 21 座公有焚化爐，燃燒溫度達到 850~1050 °C 可處理大部份剩餘的藥品，但「抗癌藥」、「抗生素」、「荷爾蒙」的處理溫度需高達 1200 °C 以上，若隨意丟棄，將導致環境污染，造成「生態毒性」。因此「抗癌藥」、「抗生素」、「荷爾蒙」須特別繳回，再經由特殊焚化爐處理。

資料來源：

聯合新聞網

<https://health.udn.com/health/story/6012/1351705>

社團法人高雄市藥師公會

http://www.kpa.org.tw/GoodsDescr.asp?prod_id=61-13&parent_id=0&category_id=61